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3〕160号

答复类别：A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1175号提案的答复

胡凤翔委员：

《关于加大高质量发展油茶产业支持力度的建议》（1175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将油茶产业列为优势特色产业的建议

福建省委、省政府十分注重油茶产业发展。2020年福建省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十大乡村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2021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福建省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均已将包含油茶类的林竹产业列为十大产业之一。2022年我局印发《福建省林业产业发展指南（2021-2035年）》，已将油茶等木本粮油产业作为重点提升四大特色优势产业之一。下一步，我省将统筹布局，接续实施林业八大工程中的竹业花卉与名特优经济林工程，继续将油茶产业作为全省十大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予以推动落实，支持和鼓励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关于全产业链抓好油茶产业的建议

油茶产业横跨一、二、三产业，要坚持“以二促一带三”和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油茶产业转型升级。2022年我局印发《福建省油茶生产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提出以增产、扩面、提质为主线，以高产林建设、低产林改造、主体培育、品牌塑造为重点，支持油茶精深加工、仓储、营销、科技创新，促进油茶全产业链协调发展。在一产方面，省级以上财政资金支持油茶良种选育及推广工作，持续开展油茶种苗科技攻关，实施油茶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并支持油茶新造、改造、抚育。在二三产方面，根据省财政厅、省林业局印发的《福建省省级以上财政林业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闽财资环〔2021〕17号），目前林业部门对油茶加工工艺、品牌建设、市场推广、互联网推广等暂无相关扶持政策。今后将结合省级以上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修订，完善油茶发展支持政策，确保资金使用、管理更加符合实际。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实施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奖补政策的通知》（财办资环〔2023〕22号）提出，对列为全国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支持良种培育、种植改造、管护抚育等产业链前端，地方统筹安排资金并引导社会资本，支持加工、品牌建设、销售等产业链中后端，以及基础设施建设和科技研发等，合力提升项目区域全产业链发展水平。

三、关于加大油茶产业扶持力度的建议

按照我省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造林（含油茶等木本油料）属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省级按“大专项+任务清单”的方式下达资金，各地在确保完成约束性指标任务的前提下，可按规

定统筹使用资金，具体补助标准由各地制定。2023 年省级财政已从造林绿化专项安排油茶补助资金 838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08.8%。下一步，我局会同省财政厅将视财力情况加大油茶产业发展投入。同时，支持三明市申报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支持尤溪县、福安市 2 个“全国油茶生产重点县”申报“中央财政油茶营造”项目资金。

四、关于加大茶油产品品类宣传力度的建议

全国油茶主产区主要分布在南方 15 个省（市、区）。由于油茶种植存在区域性，除主产区之外的全国广大消费者对油茶了解不多，公众对茶油产业的认知度不高，急需加大行业宣传，做好市场普及。我局将大力宣传推广茶油，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平台，鼓励和引导群众多吃茶油、多吃健康油，改善人民膳食结构。同时，我局将会同省农业农村厅继续做好福建省著名农业品牌评选认定工作，引导油茶企业注重品牌创建和营销宣传，加大食用精油、保健食品、洗涤护肤、化妆美容等油茶新产品及衍生产品研发力度，进一步开拓市场。

五、关于培育油茶龙头企业的建议

省级以上龙头企业的评审认定工作由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办理，涉及涵盖了包括油茶产业在内的所有农业相关产业类型，目前全省已有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052 家，其中，油茶类国家级龙头企业 5 家、省级龙头企业 4 家。2017 年，德化县祥山大果油茶公司的“阿嬷家油”在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中被指定为专用山茶油；2020 年，福建沈郎油茶公司等 2 家企业被评为中国油茶产业“百强企业”，“沈郎乡有机山茶油”被评为中国茶

油十大知名品牌。我局将继续通过以下几个举措，服务油茶龙头企业，支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助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局党组在全省范围建立了局领导挂钩联系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制度，挂钩联系德化县祥山大果油茶有限公司等油茶龙头企业，主动对接企业需求，及时帮助企业协调解决生产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及时编印下发国家、省里出台的相关惠企政策，指导油茶企业用好用足政策。三是积极搭建政企、科企、银企、农企等对接平台，促进沟通交流，合作共赢，为油茶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四是组织协调企业参加林博会、森博会等会展活动，拓展市场。今后，对符合认定条件的油茶生产加工企业，我局将会同省农业农村厅按照相关程序予以推荐或增补龙头企业。

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桢 刘亚圣

联系人：造林处 陈柏江

联系电话：0591-87879515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7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